

证券代码：834815

证券简称：巨东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5月23日以书面、口头、邮件方式发出。因换届选举原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于2022年5月23日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正式换届选举产生，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应友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董事韩海敏因异地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长任期结束，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选举应友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因换届原因，聘任应友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应函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聘任徐中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阮高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子议案的表决结果：

2.1 聘任应友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 聘任应函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3 聘任徐中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4 聘任阮高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新增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林凡雄、潘林飞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接受关联担保合计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管云德、韩海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的关联方林凡雄、潘林飞与公司董事无关联关系，因此公司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